

##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33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V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增股本或可供股东分配股利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2,493,040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2%
[实际回购金额]	50,978,030.18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8.09元/股–23.68元/股

一、回购基本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5年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日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5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和回购专项贷款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33元/股（含），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月21日、2025年1月25日竞价方式回购方案的“回购方案”。

###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 2025年2月18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2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股份数量2,493,040股，根据回购股份方案，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3.68元/股，最低价为18.0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978,030.1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费用)，回购股份数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方案的上限。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

(三) 公司本次实施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实施回购。

(四) 本次实施回购所使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及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提供的回购专项贷款，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1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并于2025年1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932,236	3.33	6,932,236	3.3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1,215,965	96.67	201,215,965	96.67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2,493,040	1.20
股份总数	208,148,221	100	208,148,221	100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置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2,493,040股，其中未采纳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回购股份数为2,493,040股。根据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将在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转让。上述回购股份在使用前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若未能在规定期限内转让完毕，董事会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尚未使用的回购股份将被注销。公司后续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来德 公告编号:2025-032

##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33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V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增股本或可供股东分配股利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2,493,040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2%
[实际回购金额]	50,978,030.18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8.09元/股–23.68元/股

一、回购基本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5年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日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5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和回购专项贷款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33元/股（含），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月21日、2025年1月25日竞价方式回购方案的“回购方案”、《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 2025年2月18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2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股份数量2,493,040股，根据回购股份方案，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3.68元/股，最低价为18.0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978,030.1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费用)，回购股份数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方案的上限。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

(三) 公司本次实施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实施回购。

###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1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并于2025年1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综上，本公司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简要：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08 年 4 月至 2019 年 1 月历任奥来德生产车间工程师、生产部副经理、生产部经理，2013 年 4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奥来德监事，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奥来德董事，2018 年 4 月至今任奥来德（长春）董事长。

截至目前，王辉直接持有公司股票43,904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要求。

二、有关选举董事的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召开了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王辉先生担任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新任职工代表董事后，王辉先生将继续履行其作为董事的相关职责。

三、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召开了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王辉先生担任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新任职工代表董事后，王辉先生将继续履行其作为董事的相关职责。

四、辞职原因

王辉先生辞职的原因是个人职业规划调整，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公司本次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相关事项的咨询方式如下：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851-868519036

特此公告。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来德 公告编号:2025-033

##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33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V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增股本或可供股东分配股利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2,493,040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2%
[实际回购金额]	50,978,030.18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8.09元/股–23.68元/股

一、回购基本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5年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日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5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和回购专项贷款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33元/股（含），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1月21日、2025年1月25日竞价方式回购方案的“回购方案”、《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 2025年2月18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2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股份数量2,493,040股，根据回购股份方案，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3.68元/股，最低价为18.0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978,030.1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费用)，回购股份数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方案的上限。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

(三) 公司本次实施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实施回购。

###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1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并于2025年1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综上，本公司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简要：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08 年 4 月至 2019 年 1 月历任奥来德生产车间工程师、生产部副经理、生产部经理，2013 年 4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奥来德监事，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奥来德董事，2018 年 4 月至今任奥来德（长春）董事长。

截至目前，王辉直接持有公司股票43,904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要求。

二、有关选举董事的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召开了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王辉先生担任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新任职工代表董事后，王辉先生将继续履行其作为董事的相关职责。

三、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召开了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王辉先生担任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新任职工代表董事后，王辉先生将继续履行其作为董事的相关职责。